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工会

沪绿容工〔2020〕18号

关于同意陈志华等同志任职的批复

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工会：

《关于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工会第四次会员大会选举结果的请示》（沪绿指工〔2020〕2号）收悉。

经研究，同意：

由陈志华、王玮珍、王延洋、吴雪梅、沈佳妮、陈婕、苗苗等7位同志组成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工会第四届委员会，其中：陈志华任主席、王玮珍任副主席、陈婕任女工委员。由母佳同志任上海市绿化管理指导站工会第四届经费审查员。

本届工会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员任期五年。

特此批复。

2020年12月22日